

北京市审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北京市审计局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5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6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2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13
五、总体评价结论	16
（一）评价得分情况	16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6
六、措施建议	17

北京市审计局 2025 年度部门整体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职责工作任务情况

1. 部门职责、机构设置

市审计局是北京市人民政府职能部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和北京市人民政府的双重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负责北京市审计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统一领导。市审计局的主要职责具体如下：

表 1：市审计局主要职责

序号	主要职责	具体内容
1	主管全市审计工作	（1）对本市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2）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 （3）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4）对国家和本市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 （5）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 （6）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
2	制定完善审计相关政策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审计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起草本市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参与起草本市财政经济及其相关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 （3）拟订审计政策，制定审计规范和指南并监督执行； （4）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 （5）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序号	主要职责	具体内容
3	履行报告、公开职责	(1) 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2) 向市政府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 (3) 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4) 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 (5) 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6) 向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区委、区政府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开展预算执行及重大事项审计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 (1) 国家及本市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 (2)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各部门（含所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 (3) 区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市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4) 用市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5) 市政府投资和以市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全市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 (6) 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 (7) 市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市级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8) 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9) 审计署授权审计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及其他审计事项；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开展领导干部责任审计	按规定对局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	开展专项审计调查	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本市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督促审计问题整改	(1)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 (2) 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 (3) 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	指导和监督本市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序号	主要职责	具体内容
9	领导区级审计机关	(1) 与区委、区政府共同领导区级审计机关； (2) 依法领导和监督区级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区级审计机关实施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纠正或责成纠正区级审计机关违反法律法规作出的审计决定； (3)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协管区级审计机关负责人。
10	开展市属境外资产审计	依法组织审计市属单位的境外资产、负债和损益。
11	职能转变	(1) 进一步完善审计管理，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明晰市、区两级审计机关职能定位，理顺内部职责关系，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充实加强一线审计力量，构建集中统一、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审计监督体系； (2) 优化审计工作机制，坚持科技强审，完善业务流程，改进工作方式，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充分调动内部审计和社会审计力量，增强监督合力。
12	其他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审计署交办的其他任务。

北京市审计局所属 2 个预算单位，分别为北京市审计局本级和北京市审计局综合事务中心。

2. 工作目标及任务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审计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全国审计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财政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审计主责主业；深入开展研究型审计，持续推动首都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在新时代首都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发挥审计监督的独特作用。

(1) 政策落实审计板块

围绕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安排对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战略实施，北京城市副中心、北京大兴国际机场区域治理、北京燃气天津南港液化天然气应急储备等重大项目建设，政府投资基金等重要政策工具，设备更新、家电以旧换新等重点政策落实审计。围绕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安排对中小学教育改革、保障性安居工程、养老服务补贴等审计。围绕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乡村振兴，安排对乡村产业融合发展、耕地保护相关资金和政策落实情况等审计。围绕持续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安排对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市级防灾救灾储备物资管理使用等审计。

（2）预算执行审计板块

围绕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组织开展预算执行审计。坚持市本级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对市财政局具体组织 2024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以及市级基本建设预算执行情况开展审计。深化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对 10 个重点部门本级和所属基层单位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进行审计，强化对重点支出政策和项目审计，促进财政支出政策提质增效，督促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

（3）经济责任审计板块

围绕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按照《北京市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规划（2023-2027 年）》，开展区、部门单位、国有企业主要领导干部（人员）经济责任审计。在各项审计中紧盯

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重点领域，沿着资金、项目流向，监督公权力运行，坚持查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不动摇，充分发挥审计在反腐治乱方面的重要作用和在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中的独特作用。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绩效目标与职责任务匹配

市审计局依据部门职能和上年度审计工作情况设定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根据年度统一组织审计项目计划对目标、指标进行了调整和细化。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及年度重点工作内容较为相符。

2. 绩效目标设置细化、合理

2025年，市审计局根据部门职责和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对总体绩效目标进行细化分解，设定了相应的绩效指标。指标设定与市审计局职能任务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部门整体支出的客观实际，目标依据充分，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部门整体预算执行情况

实际资金支出总额为31126.3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52%。其中，基本支出24551.64万元，项目支出6574.71万元。

（二）“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5年，市审计局年初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共228.82万元，调整后

预算数为 109.88 万元，实际支出 96.35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数量

（1）审计规划方面

2025 年，在征求市级各单位意见的基础上，市审计局制定年度统一组织审计项目计划，从部门整体角度统筹业务规划，有助于优化审计资源配置，保障审计项目顺利开展。

（2）审计业务开展方面

2025 年市审计局开展预算执行审计类、经济责任审计类、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和其他审计类项目。各类型审计内容、工作重点及完成情况如下：

① 预算执行审计

市审计局立足法定职责，聚焦预算监管，服务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有序组织实施预算执行审计。

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方面，一是开展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等审计工作，重点关注收支总量和结构、预算编制、资金分配、管理、执行情况等内容。二是开展市级基本建设预算执行审计，关注市级政府投资计划安排、重大投资项目预算执行及资金使用绩效及成本控制等情况。

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方面，一是以促进规范部门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为目标，关注部门

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项目实施、对所属单位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国有资产管理等情况。二是开展重点支出政策和项目审计，对项目推进、资金投入绩效等情况进行审核。

②经济责任审计

以强化干部管理监督，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为目标，组织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一是选取多个区开展区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干部、区级主要部门领导干部、区审计局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有力督促“关键少数”依法履职、规范用权。二是选取多家市级党政工作部门、事业单位和人民团体开展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

③国有企业相关审计

2025年，市审计局开展多家市属国有企业主要领导人经济责任审计，聚焦国资国企改革、企业发展战略规划制定、执行和效果，重大经济事项决策、执行和效果，财务收支真实合法效益，国有资产管理，风险管控，境外投资情况进行审查。

④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

重大政策落实跟踪审计聚焦高质量发展强化监督，围绕重大战略推进、重大举措落实、重大项目建设、重点民生实事、重大风险防范，加强对政府重点任务和政策、重大投资和债务、国有资产和公共资金的审计力度。

重大政策落实方面，聚焦中央及市级重大政策落实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揭示项目管理机制、资金规范使用和绩效

管理中的问题，促进相关制度机制进一步完善。

重大项目落实方面，通过对重大投资项目开展专项审计，评价项目实施经济性和管理有效性，发现项目资金管控问题，督促相关部门加大资金投入监管力度，规范项目建设单位的管理行为，提高建设资金的使用效益。

（3）审计能力提升方面

为提高市、区综合审计业务能力，市审计局开展质量检查、制度建设、内审指导、创新研究、数据审计等工作。审计质量检查方面，一是市审计局抽取多个区审计机关实施了审计业务质量检查，对审计项目计划、整改、审计决定书、审计移送处理书等进行检查，加强对各区审计业务质量的领导和指导，防范质量风险和法律风险。二是开展社会审计机构审计报告核查工作，对多家市属国企涉及的社会审计机构报告进行核查，促进提升社会审计质量，增强审计监督合力。

制度建设方面，市审计局加快推进构建北京审计制度体系，修订完善多项内部制度，编制各专业领域审计指南、法规向导和实务指引。

内部审计指导和监督方面，一是开展多家市属企事业单位内部审计项目质量检查，推动单位规范内部审计行为，强化质量控制，提高工作水平。二是举办内部审计负责人高级研修班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市内审工作质量和水平，充分发挥各内审机构负责人在加强内部管理和风险防控中的战略引导作用。

课题研究方面，围绕做深做实研究型审计，坚持把立项、

问题、建议当课题研究，不断提高课题研究质量。年初制定全市审计机关年度调研工作要点和重点调研课题计划，明确调研类型和调研方向，按计划完成重点调研课题和专项调研课题，并注重将调研课题与科研课题相结合，畅通研究成果转化渠道，推动审计理论与实践探索相互促进，有效发挥课题研究指导实践、服务决策、解决问题的作用。

数据审计方面，一是审计电子数据标准化处理工作。市审计局对预算执行财务数据及业务数据、开展数据处理和加工工作，支持审计业务开展，提高审计数据准确性和审计工作效率。二是数据分析工作。市审计局通过开展影像收集、数据收集、疑问图斑提取、外业地块核实等工作，进行深入数据分析，形成数据分析成果报告，为审计工作提供了数据支撑。

（4）自身建设方面

审计宣传方面，市审计局围绕局党组工作部署，找准年度重点、北京特点、审计亮点，从陈列馆宣传、微视频及专题片制作、自媒体账号运维等方面开展宣传工作，提升审计宣传工作水平，扩大了审计传播力和影响力。

信息化运维方面，市审计局结合金审三期建成后及新办公区信息化基础环境特点，梳理信息化运维管理模式，明确各方运维工作职责，建立汇报机制，形成运维报告。保障了现有各类应用系统及网络、视频会议系统等稳定运行，为审计工作开展提供了信息化支撑。

团队建设方面，市审计局整合局内资源，组建并完善审

计业务团队，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各团队针对所负责的业务领域开展研究论证、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充分发挥团队特长和优势，做好新形势下审计项目的谋划论证和审计实施。

2. 产出质量

（1）审计规划方面

2025 年，编制统一组织审计项目计划，为深化项目组织方式统筹，强化审计项目计划执行及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审计质量和效率，市审计局不断优化审计项目进度、人力资源配置、被审计单位安排、审计质量控制、审计成果利用和审计整改等措施，保障审计项目计划顺利完成。

（2）审计业务开展方面

为全面提升审计项目质效，市审计局立足工作实际，修订完善多项内部制度，编制各专业领域审计指南、法规向导和实务指引。在审计工作全流程管理方面，严格要求各审计项目在启动阶段，制定审计工作方案，清晰划定审计范围，明确审计内容要点及关键环节，合理制定审计举措；在审计实施完毕后，有序组织审计结果核验工作，严格执行分级质量控制制度，依规召开审计业务会，从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等维度，对审计成果开展全要素、全流程质量管控，切实保障审计工作质效。

（3）审计能力提升方面

2025 年，市审计局各项能力提升工作均按计划完成，能够进一步支撑审计业务开展。审计质量检查方面，市审计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国家审计准则》和区

级审计机关审计业务质量检查实施办法等有关审计业务质量检查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加强对各区审计业务质量的领导和指导，防范质量风险和法律风险。制度建设方面，内部制度进一步完善，修订内容均经集体审议通过。内部审计指导和监督方面，市审计局开展内审质量检查及培训工作，进一步促进提升内部审计工作质量和内部审计人员业务素质。创新研究方面，市审计局充分论证了当年度重点调研课题、专项调研课题选题内容，明确了各承担单位具体职责。数据审计方面，2025 年各项工作成果均已提交，数据已通过相关验收，数据标准化工作完成质量较好。

（4）自身建设方面

2025 年，市审计局自身建设工作完成质量较好。审计宣传方面，宣传材料均按照年初计划按质按量完成。信息化项目运维方面，系统运行稳定，为审计工作开展提供信息化支撑。团队建设方面，组建并完善审计业务团队运行模式，合理配置审计资源。

3. 产出进度

为保障当年度审计工作能够按时完成，市审计局明确各项审计项目节点时间要求，并在执行过程中开展监督，对无法按时完成节点的审计项目进行调整。2025 年度，市审计局审计任务基本已按计划完成。

其余审计规划计划编制、审计质量检查、审计制度建设、内审检查指导等相关工作按照计划开展，2025 年度均已完成。

4. 产出成本

2025 年市审计局严格按照预算和财务管理规定进行预算资金管理。未出现超支情况，整体来说成本控制情况较好。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 推动审计问题整改落实

2025 年，市审计局积极推动建立全面整改、专项整改、重点督办相结合的审计整改格局，建立动态管理台账。聚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配合人大跟踪监督重点整改部门，增强监督实效。梳理完善审计整改督促检查工作流程，组织以前年度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回头看”，向整改主体责任单位、主管部门发送整改通知和监督管理函，推动问题完成整改。开展专项整改，推动对审计查出问题举一反三开展自查，提高行业工作水平。

2. 充分发挥审计结果决策功能

2025 年，市审计局认真履行党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服务保障党委审计委员会畅通运转，全年按要求报送请示、报告、信息。

3. 审计监督效能明显提升

审计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发挥的作用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规范资金与资产管理，提高财政资金安全性和效益性。开展预算执行审计，持续深化市本级预算全口径审计；聚焦重点部门和重点基层单位加大行业审计力度，促进规范预算管理、严肃财经纪律；认真做好市级基本建设预算执行审计，促进优化财政投资结构、提高财政投资效益。对市属

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履行经济责任情况、风险防控、境外投资等开展专项审计，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和保障国有资产安全。

二是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聚焦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对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督促“关键少数”依法履职、规范用权。持续推进地方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促进压实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促进领导干部增强财经法纪意识，履职尽责、担当作为。

三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推进构建北京审计制度体系。坚持科技强审，建立电子数据采集共享协同机制，推动市级单位数据采集报送工作。持续推进“立改废”，修订完善内部制度，编制各专业领域审计指南、法规向导和实务指引，为审计工作提供制度支撑。

四是强化审计业务管理，提高审计质效。推动审计现场管理信息化水平提升，开展审计数据标准化处理，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和质量。组建并完善审计业务团队运行模式，合理配置人员，提高审计工作效率。加强对区级审计机关开展质量检查，提高市、区两级审计项目质量。织密国家审计和内部审计“两张网”，推动多家单位健全内审工作机制，组织内审人员参加国家审计实务培训，促进提高内审工作质量水平。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为进一步提高财务管理水平，规范预算和财务收支行为，市审计局修订了预算和财务管理规定，明确预算管理总体要求、预算编制流程、内部预算批复、预算执行、预算调整手续、绩效管理要求、预算执行监管、决算编报时间等预算管理制度。同时，在经费支出和财务报销管理方面也做出详细要求，包括经费支出的审批程序、财务报销的规定、公务卡管理、审计人员下户经费及公务活动交通费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等多项内容，规范部门经费支出行为。总体来说，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能够保障市审计局预算管理、经费支出及内控管理等工作有序开展。

2.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严格执行资金审批拨付流程，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遵循单位财务、内控制度，按照各项财经政策法规以及政府相关规定执行。

加大对重点项目的预算管理力度，对项目资金进行专项核算，专款专用，财务部门按照规定的时间节点办理资金支出，资金支出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项目资金使用安全、合规。

3.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市审计局项目资金收入、支出会计核算准确及时、科目使用规范、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明细项执行，核算内容真实、完整。经费支出实行分级审批、集体决议制度，在费用报销及合同付款过程中，严格审批原始凭证和相应的经费支出审批手续。

（二）资产管理

市审计局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对部门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定期进行资产清查和盘点，形成 2025 年度北京市审计局国有资产分析报告，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对外投资等行为，不存在因资产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的情况。

（三）绩效管理

市审计局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坚持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流程，构建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绩效管理闭环体系，扎实做好各项绩效管理工作，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 2025 年上半年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 2024 年财政支出项目实施了绩效自评，并选取“企业审计经费”项目作为重点项目，开展部门重点项目评价。同时，结合项目自评及重点评价情况，系统梳理年度工作落实情况，全面总结部门履职成效及存在问题，形成 2024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为后续提质增效、整改提升筑牢基础。

二是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 2025 年财政支出项目进行了绩效运行跟踪监控，重点关注项目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排查项目实施、资金执行过程中存在的偏差问题。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研判和纠偏，保障各项目平稳有序推进、财政资金高效规范使用。

三是规范绩效目标管理。11 月，市审计局按照市财政局绩效管理工作部署要求，制定 2026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申报表审核及系统录入工作，从源头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精准性。

（四）结转结余率

2025 年市审计局年末结转结余率为 3.48%。

（五）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5 年市审计局年初预算数为 30385.62 万元，部门年度决算数为 31126.35 万元，部门预决算差异率为 2.44%，整体差异率控制情况较好。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2025 年度市审计局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过程管理较为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健全且落实情况较好，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指标全部实现，最终绩效评价得分为 98.5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各一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2:2025 年度市审计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00	19.30	96.50%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60.00	60.00	100.00%
预算管理情况	20.00	19.20	96.00%
合计	100.00	98.50	98.50%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效益佐证材料归集不完善，难以全面展现项目成效。为夯实效益佐证依据、客观反映审计履职成果，市审计局汇

总统计各部门审计项目相关成果，通过发现问题金额、制度制修订数量等指标佐证 3 个审计平台项目完成效益，但项目缺少正向满意度反馈。除审计核心业务项目外其他行政类项目支出缺乏直接的佐证资料，部分项目通过说明来对年度项目工作情况进行总结，项目实际效益无法直观具象呈现。

六、措施建议

树立绩效管理意识，注重项目资料归集整理。建议各项目负责人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重视项目绩效成果及绩效挖掘展现，做好项目过程性记录、成果性证明等资料的收集整理以及服务满意度调查工作，主动收集各方评价反馈，充实正向成效佐证，直观展现项目综合效益。建立材料审核把关机制，项目完成后同步核验佐证资料完整性，确保绩效成果真实全面可追溯。